

國立新豐高級中學職業輔導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校輔導工作委員會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標：輔導無升學意願學生養成正確的職業觀，念使其學以致用，發揮個人潛能，參與國家經濟建設為目的。

三、實施要項

- (一) 協助學生養成正確的職業觀念。
- (二) 輔導學生做職業選擇與職業準備。
- (三) 陶冶學生高尚就業的情操與正確的服務態度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實施心理測驗：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能力、興趣、性向。
- (二) 開設『生涯規劃與職業試探』課程：協助學生認識職業的意義、種類，瞭解工作世界的情況與一般就業的趨勢。
- (三) 利用週（班）會時間，聘請專家學者到校演講、座談，宣導正確職業道德觀念及瞭解成功職業人員應具備之條件。
- (四) 蒐集資料協助學生認識各行職業及就業市場情況。
- (五) 安排學生參觀企業單位或職業訓練機構。
- (六) 邀請畢業校友返校座談，分享個人職場生涯心得。
- (七) 輔導並鼓勵學生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。
- (八) 公佈職業訓練機會並輔導學生選擇就業機會。
- (九) 辦理應屆畢業生就業或升學意願之調查。
- (十) 調查應屆畢業生升學、就業資料，匯集整理呈報上級主管單位核備，以提供當地就業輔導機構參考協助。

五、本計畫經輔導委員會通過，呈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